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书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仅为公司与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达成的初步合作意向和框架性约定,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具体合作方案和合作细节以相关各方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2、本协议的具体实施方案、内容、进度及其对公司本年度及以后年度的业绩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公司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一) 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2018年2月5日,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简称“克拉玛依”)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书》(简称“本协议”)。未来公司将利用自身在展示领域和3D领域的优势与克拉玛依市展开多方位的合作。

(二) 合作对方的基本情况

克拉玛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下辖的地级市,地处准噶尔盆地西北缘,欧亚大陆的中心区域,是世界石油石化产业的聚集区,国家重要的石油石化基地、新疆重点建设的新型工业化城市。因油而生、因水而兴的克拉玛依从未停止探索可持续、跨越式发展的脚步。围绕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和自治区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的部署,克拉玛依确立了“立足西部、面向中亚,跳出克拉玛依发展

克拉玛依，打造世界石油城”的总体战略目标，全力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的石油中心，实施建设了油气生产、炼油化工、技术服务、机械制造、油气储备、工程教育“六大基地”；积极发展多元经济，培育金融、信息、旅游“三大新兴产业”；构建城市发展支撑体系，着力打造高品质城市和最安全城市“两个平台”，努力建设一座丝绸之路经济带上的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一）合作内容

1、科技教育创新合作

（1）共建科技教育创新组织。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为3D创新教育的发展提供政策支持；深圳易尚（以下简称乙方）在克拉玛依市成立克拉玛依易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拉玛依易尚），作为双方合作窗口。双方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克拉玛依市教育局与深圳易尚及其智库团队联合制定3D技术教育建设指导意见或标准，确立建设进度目标与推进管理办法，由乙方率先在克拉玛依选择的四所试点院校进行前期投资建设及师资培训，甲方购买服务或者立项拨付资金给予支持，采取重点技术创客创新教育研究项目专项资金，由克拉玛依易尚负责具体实施。

（2）共建科技教育创新环境。采用试点先行、规模推广、全面推进的合作模式，由乙方率先在克拉玛依选择的四所试点院校进行前期投资建设及师资培训，甲方采用分期购买服务的形式获得使用权，设备运行维护由乙方承担。取得成功后在全市中小学推广应用，并紧密围绕克拉玛依教育转型升级的现实需求，有针对性的开展科技创新教育服务和扩大提升建设范围与标准。

（3）共同转化科技教育成果。双方围绕科技教育、科技创新成果、创客成果等发展领域的需求，组织科研人员开展协同研究及专项合作，乙方利用“三维成像”、“虚拟现实”、“光电测量”、“全息显示”这四个方向的院士工作站、“深圳市易尚虚拟现实技术展示应用工程实验室”、“深圳市三维数字成像及显示技术工程实验室”等专项实验室，结合教授、博士后工作站紧密围绕3D技术创客创新教育的现实需求，有针对性的开展科技创新、技术攻关等科研服务，联合攻关，共同申报国家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各类科技计划、教育创新奖励。

2、人才培养合作

(1) 共建公共创客实践活动示范基地。针对不同学段的用户以启蒙、体验、应用、创新等不同教育形式为核心，承载多种形式及主题的创课教育实体培训，大型创客活动赛事策划，做到培训与应用相结合的一个综合型教育示范基地。

(2) 共建国际教育创客文化交流平台。将展开国际化的政企资源合作，吸取广大社会力量参与承办多种创客的论坛拓展，以国际学术联谊、论坛研讨、师训交流等国际交流形式，开发创客教育、文化等非学业型国际交流课程，促进国际教育文化交流合作。

3、队伍建设合作

共建高素质教育队伍。双方互派优秀干部或高层次专家到对方单位交流，深化双方合作，为创办适合每一位学生发展的教育，提升教育队伍素质。

4、智库建设合作

发挥乙方人才资源集中、课程体系完整、研究力量雄厚的优势，为甲方城市教育转型升级提供决策建议和咨询服务，同时也以国际创客教育文化交流课程为主体，打造系列创课课程，培育敏于思考、关怀社会及放眼世界的教育工作者及社会公民领袖，启迪思想，引领教育，服务社会，推动变革。

(二)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加强对合作项目的宏观控制与管理，组织和协调职能部门、企事业单位参与到合作项目中来。

(2) 加强对合作项目的政策引导，加强统筹和协调中小学3D创客教育实验室建设。

(3) 加强对合作项目的资金投入，在项目立项上给予重点支持。

(4) 支持各学段3D技术创客创新实验室的建设与发展，将其纳入市属科技创新教育管理体系。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以服务克拉玛依市科技创新教育为重要使命，先在克拉玛依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各选一所试点校园，建立3D技术创新教育示范基地，乙方提供包括软、硬件设备、配套教材、绿色环保教室改造、师生互动3D平台等前期建设，同步进行3D技术创新及虚拟现实教学的师资培训，经验收合格后在全市所属中小

学集中建设推广3D创客教育实践教室。

(2) 为克拉玛依市全市教育提供3D技术服务和咨询，不定期举办3D创新教育、创客成果等领域发展论坛和技术讲座，为克拉玛依市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智力科技支撑。

(3) 组织和协调校属有关部门、学校参与合作项目，引导教师参与国际创客实践活动平台建设，鼓励教研人员打造系列创课课程体系，就地转化科研成果，同等条件下优先向甲方及其辖区内单位转让科技成果和专利技术。

(4) 开放公共创客实践活动示范基地，孵化与培养3D电商等新型行业人才，接纳地方科技人员参与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学研究，鼓励地方科研人员发表高水平论文。

(三) 附则

1、建立交流沟通机制。双方领导组成合作领导小组，建立合作联席会议制度，召开一次联席会议，讨论决定年度合作计划及重大合作项目，听取合作进展情况汇报，检查督促合作项目的落实情况，协调处理合作过程中的重要问题。

2、建立日常联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分别由甲方教育局、科技局和乙方克拉玛依易尚负责，其职能是负责制定具体的合作计划，各自确定一名联络人员负责经常性的工作联系，处理和协调双方具体的合作事宜，落实具体合作项目。

3、本协议书确定的合作原则和内容，为双方深入合作开展具体项目的合作基础。双方在此基础上开展的具体项目合作，应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签署合同，并不影响本框架协议的效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本协议有效期为叁年。协议届满，双方均未提出异议，双方重新签订协议继续履行。

5、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三、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旨在充分利用各方资源优势，促进新兴科技成果产业化，发展高端文化产业，打造文化创意产业集群，推动文化繁荣和经济进步，实现互惠互利和战略共赢。本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公司3D创客教育业务的发展，是公司抓住机遇全面综合拓展业务的重要举措和尝试，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和产业核心竞争力的增强。本协议为框架性协议，双方尚在推进具体合作事宜，付诸实施存在

不确定性，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对公司本年度及以后年度的业绩影响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四、风险提示

1、本协议仅为公司与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达成的初步合作意向和框架性约定，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具体合作方案和合作细节以相关各方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2、本协议的具体实施方案、内容、进度及其对公司本年度及以后年度的业绩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公司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与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5日